

國立臺灣大學判例研究委員會編纂
政治

臺灣書店印行

行政法 第六冊

中華民國裁判類編

S

019610

D 927.5805
911
1.6

中華民國裁判類編



行政法 第六冊



S9009291



究必印翻

有所權版

版初月二十年五十六國民華中

法政行——編類判裁國民華中

圓佰伍仟貳萬壹幣臺新價定冊一十二套全

(計另資郵)

編纂
國立臺灣
政治大學判例研究委員會

補助機關
國家科學委員會

發行人
陳定閣

發行
臺灣書店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十四號
電話：三一三三八七五

印裝
正大印書館

臺北縣三重市光復路一段十二巷一號
電話：九七一二四一一七

中華民國裁判類編行政法第六冊目錄

行政法院五〇年度裁判目錄

標號及分類項目

裁判字號

裁判年月日

號數

頁數

一 行政法原理

一一 行政法之法源

一一三 條理法

五〇判字第九二號

五〇 一一 三〇

二二二

四五八

一二 行政法之性質

一二一 公法與私法之區別

五〇判字第一〇號

五〇 二 二五

一五

四七

五〇判字第一二號

五〇 三 八

一八

五六

五〇判字第六四號

五〇 八 一九

八七

三三八

五〇判字第六八號

五〇 九 五

九二

三五二

五〇判字第七五號

五〇 一〇 七

一〇一

三八一

五〇判字第八〇號

五〇 一〇 二六

一〇六

四〇七

五〇判字第八二號

五〇 一一 二

一一一

四二四

標號及分類項目

裁判字號

裁判年月日

號數

頁數

一二二 民法規定之適用

五〇判字第八八號
五〇判字第八九號
五〇判字第九三號
五〇判字第九七號
五〇判字第一〇一號

五〇 一一 二三
五〇 一一 二三
五〇 一二 二
五〇 一二 二
五〇 一二 九

一一八
一一九
一二三
一二七
一三一

四四五
四四八
四六三
四七四
四八八

一三 行政法之基本原則

一三一 依法行政原則

五〇判字第一一號
五〇判字第六三號
五〇判字第一〇〇號
五〇判字第一〇三號
五〇判字第一一〇號
五〇裁字第一號

五〇 三 四
五〇 八 一九
五〇 一二 九
五〇 一二 九
五〇 一二 三
五〇 一一 一七

一七
八六
一三〇
一三三
一四二
二

五二
三三三
四八四
四九五
五二九
四

五〇判字第二五號
五〇判字第三二號
五〇判字第一一七號

五〇 四 二〇
五〇 五 一三
五〇 一二 一八

三七
四六
一五〇

一二八
一六三
五五九

一三二 法律平等原則

五〇判字第三二號

五〇 五 一三

四六

一六三

五〇判字第一一五號

五〇 一二 二八

一四八

五五〇

一四 特別權力關係

一四一 勤務關係

五〇判字第二九號

五〇 五 六

四二

一五〇

五〇判字第九一號

五〇 一一 三〇

一二一

四五五

五〇判字第九八號

五〇 一二 七

一二八

四七八

一五 行政法之效力

一五四 事之效力

五〇判字第三五號

五〇 五 二七

四九

一七六

五〇判字第七一號

五〇 九 一四

九五

三六三

五〇判字第一〇八號

五〇 一二 一九

一四〇

五一九

二 行政組織法

二一 行政機關

五〇判字第一八號

五〇 四 一

二八

九〇

五〇裁字第九號

五〇 二 九

一三

三八

二二 行政職權

二三 公物

標號及分類項目 裁判字號

裁判年月日

號數

頁數

二四 公務員

二四一 公務員之任用

五〇判字第七三號

五〇 九 一三

九七

三六九

二四三 公務員之義務

五〇判字第五七號

五〇 八 三

七八

三〇三

五〇判字第七三號

五〇 九 二三

九七

三六九

二四四 公務員之責任

五〇判字第九一號

五〇 一 一三〇

一二一

四五五

五〇裁字第二二號

五〇 四 八

三三

一一〇

二五 自治行政

二六 職業團體

五〇裁字第三五號

五〇 七 一

六三

二四四

二七 其他團體

五〇判字第二二號

五〇 四 四

三二

一〇五

三 行政作用法

三一 行政行為之概念

三二 行政行為之類別

三二三 形成行爲

五〇判字第三二號

五〇 五 一三

四六

一六三

三三 行政行爲之內容

三三一 行政命令

五〇判字第四二號

五〇 六 二九

六〇

二二六

五〇判字第五三號

五〇 七 二五

七三

二八四

三三二 行政處分

五〇判字第七號

五〇 二 四

一〇

二七

五〇判字第一七號

五〇 三 三〇

二七

八六

五〇判字第二一號

五〇 四 四

三二

一〇五

五〇判字第四〇號

五〇 六 一五

五六

二〇六

五〇判字第四三號

五〇 六 二九

六一

二三二

五〇判字第四六號

五〇 七 八

六五

二四九

五〇判字第一二七號

五〇 一二 三〇

一六〇

五九四

三四 行政行爲之成立及其效力

五〇判字第四六號

五〇 七 八

六五

二四九

三四一 成立要件

五〇判字第一〇六號

五〇 一二 一四

一三六

五〇六

三四二 行政行爲之拘束力

標號及分類項目 裁判字號

裁判年月日

號數

頁數

五〇判字第七八號

五〇 一〇 二一

一〇四

三九六

三四三 行政行爲之執行力

五〇裁字第三九號

五〇 七 二七

七五

二九三

三四四 行政行爲之確定力

五〇判字第二五號

五〇 四 二〇

三七

一二八

五〇判字第八六號

五〇 一 一六

一六

四三八

五〇判字第八七號

五〇 一 二三

一七

四四二

五〇判字第一〇四號

五〇 二 二二

三四

四九八

五〇判字第一〇五號

五〇 二 二二

三五

五〇二

五〇判字第一一二號

五〇 二 二三

四四

五三七

五〇判字第一二八號

五〇 二 三〇

六一

五九九

三四五 行政行爲之變更

五〇判字第一〇五號

五〇 二 二二

三五

五〇二

三五 行政行爲之附款

三六 行政行爲之瑕疵

三六二 行政行爲之得撤銷

五〇判字第一九號

五〇 四 一

二九

九四

三七 行政罰

五〇判字第五六號	五〇	八	一	七七	二九八
五〇判字第一〇四號	五〇	一二	一二	一三四	四九八

三七 一 秩序罰

五〇判字第五三號	五〇	七	二五	七三	二八四
五〇判字第五五號	五〇	七	二九	七六	二九四
五〇判字第一〇九號	五〇	二二	二一	一四一	五二三
五〇判字第一一〇號	五〇	二二	二三	一四二	五二九
五〇判字第一一六號	五〇	二二	二八	一四九	五五五

三七 二 執行罰

五〇判字第七二號	五〇	九	二一	九六	三六六
----------	----	---	----	----	-----

三七 四 行政刑罰

五〇判字第五五號	五〇	七	二九	七六	二九四
----------	----	---	----	----	-----

三七 五 違警罰法

五〇判字第九六號	五〇	一二	二	一二六	四七一
----------	----	----	---	-----	-----

三八 行政執行

三八 二 行政上之間接強制

五〇判字第七二號	五〇	九	二一	九六	三六六
----------	----	---	----	----	-----

三九 行政上之賠償與補償

標號及分類項目 裁判字號

裁判年月日

號數

頁數

四 行政救濟法

四一 訴願

四一一 訴願之主體

五〇判字第二九號

五〇判字第九一號

五〇判字第九八號

五〇 五 六

五〇 一 三〇

五〇 二 七

四二

一一一

一二八

一五〇

四五五

四七八

四一二 訴願之客體

五〇裁字第五號

五〇裁字第五四號

五〇 一 二八

五〇 一〇 二六

六

一〇七

四二

一五

四一三 訴願之標的

五〇判字第七號

五〇判字第十二號

五〇判字第一七號

五〇判字第二一號

五〇判字第二九號

五〇判字第四〇號

五〇判字第四二號

五〇 二 四

五〇 三 八

五〇 三 〇

五〇 四 四

五〇 五 六

五〇 六 一五

五〇 六 二九

一〇

一八

二七

三二

四二

五六

六〇

二七

五六

八六

一〇五

一五〇

二〇六

二二六

五〇判字第四三號	五〇	六	二九	六一	二二二
五〇判字第四六號	五〇	七	八	六五	二四九
五〇判字第五二號	五〇	七	二五	七二	二八一
五〇判字第六一號	五〇	八	八	八三	三二三
五〇判字第六四號	五〇	八	一九	八七	三三八
五〇判字第六八號	五〇	九	五	九二	三五二
五〇判字第七〇號	五〇	九	九	九四	三六一
五〇判字第七五號	五〇	一〇	七	一〇一	三八一
五〇判字第八二號	五〇	一一	二	一一一	四二四
五〇判字第八八號	五〇	一一	二三	一一八	四四五
五〇判字第八九號	五〇	一一	二三	一一九	四四八
五〇判字第九一號	五〇	一一	三〇	一二一	四五五
五〇判字第九八號	五〇	一二	七	一二八	四七八
五〇判字第一〇一號	五〇	一二	九	一三一	四八八
五〇判字第一〇六號	五〇	一二	一四	一三六	五〇六
五〇判字第一一二號	五〇	一二	二三	一四四	五三七
五〇判字第一二七號	五〇	一二	三〇	一六〇	五九四
五〇裁字第五號	五〇	一	二八	六	一五
五〇裁字第三〇號	五〇	六	一〇	五四	二〇三

標號及分類項目 裁判字號

裁判年月日

號數

頁數

四一四 訴願之原因

五〇判字第五號

五〇 一三一

八

二〇

五〇判字第六一號

五〇 八八

八三

三二三

四一五 訴願之期限

五〇判字第一號

五〇 一四

一

一

五〇判字第一四號

五〇 三九

二〇

六三

五〇判字第二四號

五〇 四二〇

三六

一二〇

五〇判字第四一號

五〇 六一七

五八

二二四

五〇判字第五三號

五〇 七二五

七三

二八四

五〇判字第六四號

五〇 八一九

八七

三三八

五〇判字第八七號

五〇 一一二三

一一七

四四二

五〇判字第一〇六號

五〇 一二一四

一三六

五〇六

五〇判字第一二八號

五〇 一二三〇

一六一

五九九

四一六 訴願之管轄

五〇裁字第三〇號

五〇 六一〇

五四

二〇三

五〇裁字第三五號

五〇 七一

六三

二四四

五〇裁字第五四號

五〇 一〇二六

一〇七

四二二

四一七 訴願之程式

五〇判字第四號

五〇 一三一

七

一六

五〇裁字第五號

五〇 一二八

六

一五

四一八 訴願之審查

五〇判字第六七號

五〇 八二六

九〇

三四七

四一九 訴願決定之效力

五〇判字第六七號

五〇 八二六

九〇

三四七

四二 再訴願

五〇判字第六七號

五〇 八二六

九〇

三四七

五〇判字第九六號

五〇 一二二

一二六

四七一

四三 聲明異議

五〇判字第三號

五〇 一二八

五

一二

五〇判字第一九號

五〇 四一

二九

九四

五〇判字第三六號

五〇 五二七

五〇

一八二

五〇判字第一一四號

五〇 一二二八

一四七

五四七

四四 申訴

五〇判字第一四號

五〇 三九

二〇

六三

四五 複查

五〇判字第四號

五〇 一三一

七

一六

標號及分類項目

裁判字號

裁判年月日

號數

頁數

五〇判字第一五號	五〇	三	二五	二三	七〇
五〇判字第二七號	五〇	四	二九	四〇	一三七
五〇判字第三〇號	五〇	五	一一	四四	一五四
五〇判字第三一號	五〇	五	一三	四五	一五九
五〇判字第三七號	五〇	六	三	五一	一八六
五〇判字第三八號	五〇	六	三	五二	一八九
五〇判字第四五號	五〇	七	八	六四	二四六
五〇判字第四八號	五〇	七	一五	六八	二六五
五〇判字第五九號	五〇	八	五	八〇	三一〇
五〇判字第八一號	五〇	一	二	一〇	四二〇
五〇判字第九四號	五〇	二	二	一四	四六六
五〇判字第一〇二號	五〇	二	九	三二	四九二
五〇判字第一〇七號	五〇	二	一六	三八	五一四
五〇判字第一一一號	五〇	二	二三	四三	五三三
五〇裁字第六八號	五〇	二	二三	四五	五四〇

五一一 原告

五〇裁字第四三號

五〇 八二二

八四

三二五

五〇裁字第九號

五〇 二二九

一三

三八

五〇裁字第三七號

五〇 七七八

六六

二五五

五一二 被告官署

五〇判字第一八號

五〇 四一

二八

九〇

五〇裁字第六六號

五〇 一二一六

一三九

五一七

五一三 參加人

五〇裁字第三七號

五〇 七七八

六六

二五五

五〇裁字第五〇號

五〇 九二三

九八

三七五

五一五 訴訟代理人

五〇裁字第六六號

五〇 一二一六

一三九

五一七

五二 訴願之標的

五〇判字第七號

五〇 二二四

一〇

二七

五〇判字第一〇號

五〇 二二五

一五

四七

五〇判字第一一號

五〇 三三四

一七

五二

五〇判字第五〇號

五〇 七二〇

七〇

二七三

五〇判字第六八號

五〇 九一五

九二

三五二

五〇判字第八〇號

五〇 一〇二六

一〇六

四〇七

標號及分類項目

裁判字號

裁判年月日

號數

頁數

五三 訴訟之期限

五〇判字第九三號	五〇	一二	二	一二三	四六三
五〇判字第九七號	五〇	一二	二	一二七	四七四
五〇判字第一二二號	五〇	一二	三〇	一五五	五七五
五〇裁字第三二號	五〇	六	一五	五七	二二二
五〇裁字第五二號	五〇	九	二三	九	三七六

五四 訴訟之管轄

五〇判字第一〇號	五〇	二	二五	一五	四七
五〇判字第五二號	五〇	七	二五	七二	二八一
五〇判字第七〇號	五〇	九	九	九四	三六一
五〇判字第八〇號	五〇	一〇	二六	一〇六	四〇七
五〇判字第八八號	五〇	一一	二三	一一八	四四五
五〇判字第九三號	五〇	一二	二	一二三	四六三
五〇判字第九七號	五〇	一二	二	一二七	四七四
五〇判字第一〇一號	五〇	一二	九	一三一	四八八
五〇判字第一二二號	五〇	一二	三〇	一五五	五七五
五〇裁字第五號	五〇	一	二八	六	一五